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履行完毕“自愿承担 1 亿元灾害损失与公司共度难关”
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承诺事项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长兼总裁吴厚刚自愿承担 1 亿元灾害损失与公司共度难关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长兼总裁吴厚刚先生承诺支付公司 1 亿元，资金来源为以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净回收资金 1 亿元（扣除相关税费），自上述股票减持完毕之日起剩余股票锁定 3 年。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关于董事长兼总裁吴厚刚自愿承担 1 亿元灾害损失与公司共度难关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111）。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5 年 7 月 8 日下发的“证监会公告【2015】18 号文”的要求，以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8 月 29 日、2016 年 5 月 16 日披露公告对承诺履行期限作出相应调整。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承诺期限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77）、《关于董事长承诺履行中相关政策及履行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46）。

二、承诺履行情况

2014 年 12 月 17 日，公司收到吴厚刚先生首笔承诺款 2,000 万元。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1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长兼总裁吴厚刚自愿承担 1 亿元灾害损失与公司共度难关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130）。

2016年9月22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董事长履行承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101),吴厚刚先生计划自2016年9月22日起2个月内减持股票数量976.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1.37%。据此,吴厚刚先生于9月27日、10月31日累计减持976.4万股,上述公告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扣除相关税费及置换出已支付的首笔2000万元承诺款的质押股权后,2016年11月1日,吴厚刚先生按承诺向公司支付了剩余承诺款项8,000万元。

综上所述,公司已累计收到吴厚刚先生支付的1亿元承诺款项,吴厚刚先生已履行完毕“自愿承担1亿元灾害损失与公司共度难关”的承诺。

公司收到的上述资金均计入“资本公积”,对公司业绩不存在影响,最终会计处理以年审会计师审计为准。

三、其他相关说明

截止本公告日,吴厚刚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2,929.2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71,111.2194万股的4.12%。此部分股份根据承诺将锁定3年。

特此公告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1月2日